

证券代码：603336

证券简称：宏辉果蔬

公告编号：2021-026

转债代码：113565

转债简称：宏辉转债

转股代码：191565

转股简称：宏辉转股

##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颁布，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照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2021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2018年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

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新租赁准则统一了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式，取消了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的分类，对于符合租赁定义的租赁合同，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除符合要求的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初始确认时，根据租赁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同时按照租赁负债及相关初始成本确认使用权资产。后续计量时，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费用，并进行减值测试，按实际利率法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同时，改进财务报告相关披露要求，其他租赁模式下的会计处理无重大变化。

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自2021年一季报起按新租赁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重述2020年末可比数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预计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的影响。

###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照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7日